

# 2023年合同法答案库(实用5篇)

合同内容应包括劳动双方的基本信息、工作内容与职责、工作时间与休假、薪酬与福利、劳动保护与安全等方面的内容。拟定合同的注意事项有许多，你确定会写吗？以下是我为大家搜集的合同范文，仅供参考，一起来看看吧

## 合同法答案库篇一

### 合同案例分析【1】

#### 案例

8月5日上午，某客运公司的长途客车上的检票员发现甲、乙、丙3人没有买票，于是让某补票。

三人蛮不讲理，司机说：“你们没有买票，我们就可以把你们赶下车，干嘛那么多废话。

”三人听后，感到害怕，其中甲、乙马上就补了票，但丙由于身上没带钱，央求汽车把他带到某某站。

检票员不同意，把丙赶下车，当日下午1点，售票员发现客人太多，已经超员5人，于是便拒载后来的客人。

丁由于有急事，央求上车，售票员说，“客车运输不能超载，出了问题，我们要负责的。

”丁说：“出了问题，我负责。

不管什么问题，我都一人负责。

”售票员无奈便让其上了车，还说：“出了问题可由你一个全部负责！”下午3点，售票员发现戊某携带危险品，便随之

把危险品拿到车下销毁。

戊坚决反对。

售票员说：“要么你拿着危险品下车，要么让我销毁。

”后来，由于拥挤，王某把孕妇赵某挤得流产了。

根据上述案情，回答下列问题：

- (1) 乘车人甲、乙、丙3人没买票，售票员可否把其赶下车？
- (2) 由于丙身上没带钱，售票员最终还是把他赶下车？是否合法？为什么？
- (3) 售票员是否有权销毁旅客携带的危险品？为什么？
- (4) 对于赵某的流产，丁是否应负责？为什么？
- (5) 对于赵某的流产，售票员和其运输公司是否应承担赔偿责任？
- (6) 对于赵某的流产，王某是否应该承担责任？

答案：

(1) 乘车人没买票，售票员不能直接把人赶下车，应先让其补票。

(2) 合法。

因其享受坐车的权利，就应承担付款买票的义务。

(3) 有权。

因其携带的危险品已危及所有旅客的安全。

(4)丁某对于赵某的流产应负主要责任之一，因其明知超载运输，而强行上车，对造成并加剧引发赵某流产的拥挤状态负有一定责任。

(5)对于赵某的流产，客运公司负责违约损害赔偿。

但公司可对其工作人员售票员进行追偿，让其承担部分责任。

(6)对于赵某的流产，如果王某没有过错，王某将不承担任何责任，其责任主要由运输公司承担。

(7)客运公司应对丙的人身伤害负责。

### 解题思路

本题可分为两个部分，第(1)-(3)问为第一部分，考查客运合同的权利义务，第(4)-(7)问为第二部分，考查违约责任及人身侵权责任的承担。

本题设计思路比较简明，法律关系也比较简单。

### 法理详解

(1)、(2)、(3)《合同法》第294条规定：“旅客应当持有效客票乘运。

旅客无票乘运、超程乘运、超级乘运或者持失效客票乘运的，应当补交票款，承运人可以按照规定加收票款。

旅客不交付票款的，承运人可以拒绝运输。

”第297条规定：“旅客不得随身携带或者在行李中夹带易燃、易爆、有毒、有腐蚀性，有放射性以及有可能危及运输工具上人身和财产安全的危险物品或者其他违禁物品。

旅客违反前规定的，承运人可以将违禁物品卸下，销毁或者送交有关部门。

旅客坚持携带或者夹带违禁物品的，承运人应当拒绝运输。

根据以上两个条文的规定，可得出第(1)–(3)问的答案。

(4)、(5)、(6)、(7)《合同法》第302条规定：“承运人应当对运输过程中旅客的伤亡承担损害赔偿责任，但伤亡是旅客自身健康原因造成的或者承运人证明伤亡是旅客故意，重大过失造成的除外。

前款规定适用于按照规定免票，持优待票或者经承运人许可拱乘的无票旅客。

依该规定，客运承运人对旅客的伤亡应负无过错责任。

本案中赵某作为旅客，在乘运期间人身受到伤害，客运公司依法应负违约损害赔偿责任。

至于丙的伤害赔偿责任，依第302条第2款之规定，仍应由客运公司负担。

因为在第(7)问的假设中，检票员未将不买票的丙赶下车，而是同意将其带到某某站，这就意味着丙是经承运人许可拱乘的无票旅客，在运输途中发生人身伤亡的，照样适用第302条第1款的规定。

至于丁对赵某的责任，应是建立在一般侵权的责任基础之一的，而王某并无过错，对赵某不应承担责任。

## 合同法案例分析题及答案【2】

甲将自己所有的一间房屋出租给乙使用，乙将该房屋用于水果零售，后乙业务发展，又向他人租借了更大的场地，便擅

自将向甲租用的房屋，以自己的名义租给丙，尽管乙始终按时支付房租，但甲得知后，便以乙擅自转租为由，诉至法院要求解除其与乙的合同。

正在诉讼期间，该地区遭遇百年不遇的强台风的袭击，导致该出租的房屋倒塌，造成丙财产损失5000元。

请根据合同法原理，回答下列问题：

(1) 甲的合同解除主张能否获得法院支持，为什么？

(2) 该出租房倒塌造成丙的损失，应由谁承担，为什么？

s省某建筑工程公司因施工期紧迫，而事先未能与有关厂家订好供货合同，造成施工过程中水泥短缺，急需100吨水泥。

该建筑工程公司同时向a市海天水泥厂和b市丰华水泥厂发函，函件中称：“如贵厂有300号矿渣水泥现货(袋装)，吨价不超过1500元，请求接到信10天内发货100吨，货到付款，运费由供货方自行承担。

a市海天水泥厂接信当天回信，表示愿以吨价1600元发货100吨，并于第3天发货100吨至s省建筑工程公司，建筑工程公司于当天验收并接收了货物。

b市丰华水泥厂接到要货的信件后，积极准备货源，于接信后第7天，将100吨袋装300号矿渣水泥装车，直接送至某建筑工程公司，结果遭到某建筑工程公司的拒收。

理由是：本建筑工程仅需要100吨水泥，至于给丰华水泥厂发函，只是进行询问协商，不具有法律约束力。

丰华水泥厂不服，遂向人民法院提起了诉讼，要求依法处理。

问题：

(1) 丰华水泥厂与某建筑工程公司之间是否存在生效的合同关系？

(2) 某建筑工程公司拒收丰华水泥厂的100吨水泥是否于法有据？

(3) 对海天水泥厂的发货行为如何定性？

(4) 海天水泥厂与建筑工程公司的合同何时成立？合同内容如何确定？

(5) 设建筑工程公司收到海天水泥厂的回信后，于次日再次去函表示愿以吨价1599元接货，海天水泥厂收到该第二份函件后即发货100吨至建筑工程公司。

那么，二者之间的合同是否成立？如果成立，合同内容如何确定？

答案：

(1) 丰华水泥厂与某建筑工程公司之间不存在生效的合同关系

理由：某建筑工程公司并不确定丰华厂是否有其所需的水泥，某建筑工程公司发出的函件不符合要约的构成要件，应当视为要约邀请，丰华后来的实际行动应视为要约，二者之间尚未成立合同关系。

(2) 某建筑工程公司拒收丰华水泥厂的100吨水泥于法有据

依据：丰华水泥厂与某建筑工程公司之间不存在生效的合同关系，某建筑工程公司当然有拒绝的权利。

(3) 海天水泥厂的发货行为应当视为一个要约

(4)海天水泥厂与建筑工程公司的合同，于建筑工程公司验收并接收货物时成立生效。

合同内容以建筑公司的`承诺为准，即货物以接收的为准，价格等其它条件以海天水泥厂的要约内容为准。

(5)二者之间的合同成立

海天水泥厂的要约中并未表明承诺不得对要约的内容做出任何变更，且海天水泥厂在接到回信后并未及时反对，而是以实际行动去履行，表明其默认接受建筑公司的承诺，顾该承诺视为有效。

合同内容以建筑公司的承诺的内容为准。

学计算机的小熊毕业后到一家软件公司工作，试用期间表现优秀，出色完成了工作任务，可在试用期即将结束时，小熊突然离开公司。

半年后，他又重新应聘到这家公司，经过重重面试，最终又被公司录取，但公司规定新入职员工必须经过6个月的试用期经考核合格后才能转正。

小熊还得继续等待漫长的试用期。

请结合劳动合同法的相关规定，分析此案

小熊还得在公司实习,小熊在第一次在软件公司试用期间离开公司，表明小熊无条件解除了劳动合同(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第三十二条之规定)，第二次来到同一公司是建立了新的劳动关系(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第十九条之规定就不适用)，因此小熊还得继续等待漫长的试用期。

1月1日，甲与乙口头约定，甲承租乙的一套别墅，租期为五

年，租金一次付清，交付租金后即可入住。

洽谈时，乙告诉甲屋顶有漏水现象。

为了尽快与女友丙结婚共同生活，甲对此未置可否，付清租金后与丙入住并办理了结婚登记。

入住后不久别墅屋顶果然漏水，甲要求乙进行维修，乙认为在订立合同时已对漏水问题提前作了告知，甲当时并无异议，仍同意承租，故现在乙不应承担维修义务。

于是，甲自购了一批瓦片，找到朋友开的丁装修公司免费维修。

丁公司派工人更换了漏水的旧瓦片，同时按照甲的意思对别墅进行了较大装修。

更换瓦片大约花了10天时间，装修则用了一个月，乙不知情。

更换瓦片时，一名工人不慎摔伤，花去医药费数千元。

206月，由于新换瓦片质量问题，别墅屋顶出现大面积漏水，造成甲一万余元财产损失。

4月，甲遇车祸去世，丙回娘家居住。

半年后丙返回别墅，发现戊已占用别墅。

原来，12月甲曾向戊借款10万元，并亲笔写了借条，借条中承诺在不能还款时该别墅由戊使用。

在戊向乙出示了甲的亲笔承诺后，乙同意戊使用该别墅，将房屋的备用钥匙交付于戊。

问题：

2. 别墅维修及费用负担问题应如何处理?理由是什么?
4. 别墅装修问题应如何处理?理由是什么?
5. 甲是否有权请求乙赔偿因年6月屋顶漏水所受损失?理由是什么?
6. 丙可否行使对别墅的承租使用权?理由是什么?
7. 丙应如何向戊主张自己的权利?理由是什么?

1. 为不定期租赁。

租赁期限六个月以上，当事人未采取书面形式的，视为不定期租赁。

乙可以随时解除合同，但应当在合理期限前通知承租人。

2. (1) 甲有权要求乙在合理期限内维修。

乙未履行维修义务，甲可以自行维修，维修费用由乙负担。

(2) 甲的维修属于无因管理人的行为，由乙承担其支出的必要费用。

瓦片质量问题不影响乙对该项义务的承担。

(3) 因维修影响了甲的使用，应当相应减少租金或延长租期。

但装修期间不在延长租期的范围。

3. (1) 甲丁之间属于无名合同，应适用《合同法》总则的相关规定，并可参照《合同法》分则或其他法律最相类似的规定，例如，费用承担问题适用赠与合同的规则，完成工作问题适用承揽合同规则。

(2) 应由丁承担。

因为丁为雇主，应对雇员在从事雇用活动中遭受的人身损害承担赔偿责任。

4. 乙可以要求甲恢复原状或赔偿损失。

理由是承租人未经出租人同意，对租赁物进行改装或增设他物的，出租人可以要求承租人恢复原状或赔偿损失。

5. 无权。

造成第二次漏水是甲自身的原因，乙无过错，因此损失应由甲自行承担。

6. 丙有权对乙主张自己基于原租赁合同对该别墅的承租使用权。

因为承租人在房屋租赁期间死亡的，与其生前共同居住的人可以按照原租赁合同租赁该房屋。

7. 丙有权请求戊返还原物。

因为丙根据《合同法》的规定是合法占有人，有权请求侵占人返还原物。

甲多年在外国留学打工，后在国内买了套商品房，因其长期住在国外，该房交由甲父管理。

后因城市房屋增值，甲父擅自将房屋出售给乙，并已交付房屋，约定一个月后办过户手续，逾期支付违约金。

甲在得知卖房之事后，表示坚决反对，甲根据物权法规定提起诉讼要求乙归还房产，法院判决乙退出房屋。

乙因此损失了部分房屋装修、搬家等费用，还因未及时购得房产而遇到房产涨价导致损失，乙遂根据合同法状告甲父。

请根据合同法原理回答下列问题：

- (1) 如何评价甲父与乙之间的房屋买卖合同的效力？
- (2) 甲父是否要对不能依约办理登记过户承担违约责任？
- (3) 乙对甲父享有哪些权利？甲父应对哪些损失负赔偿责任？
- (3) 乙可以对甲父提起损害赔偿之诉。

甲父应对乙房屋装修、搬家等信赖利益损失予以赔偿，而房价上涨的损失不属于赔偿范围。

(因为房价上涨是市场价格波动的结果，不能列入预见利益损失)

4甲商场3月份欲从乙冰箱厂购进冰箱50台，每台2800元，共计14万元。

双方约定4月份货到后先付4万元，其余待销售后付清余下的10万元货款。

后乙冰箱厂想在甲商场开设销售专柜，打开销路。

双方遂签订租赁场地合同，约定租赁期为1年，自同年4月起至次年4月止，月租金2万元，共计24万元。

由乙冰箱厂3个月付1次，分4次付清。

7月份乙冰箱厂通知甲商场，称用应收甲商场的10万元冰箱货款中的6万元抵销其4月至7月的租金。

试分析：

(1)用所学的合同法的理论和有关法律规定分析乙冰箱厂的做法是否合法？

(2)为什么？

答题要点：

(1)乙冰箱厂的做法符合我国合同法的有关规定。

该案涉及的是合同权利义务终止中债务相互抵销的法律规定。

抵销，是指两个以上的债的关系的当事人就互负给负种类相同的债务，各自得以其对他方享有的债权充抵自己对他方的债务，而使各自的债务在对等的数额内相互消灭的意思表示。

(2)我国《合同法》第99条规定，当事人互负到期债务，该债务的标的物种类、品质相同的，任何一方可以将自己的债务与对方的债务抵销，……当事人主张抵销的，应当通知对方。

通知自到达对方时生效。

本案中，甲商场与乙冰箱厂互负债务，互享债权，彼此的合同标的物又属于种类和品质相同的货币，也到了履行期，因此，乙冰箱厂可以根据我国合同法的有关同类债务相互抵销的规定，通知甲商场对6万元债务予以抵销。

11月陈某将自己的电脑借与王某使用。

同年12月，王某将该电脑以市场价卖予张某。

张某在买该电脑时并不知道该电脑并不为王某所有。

陈某在得知这一情形后告知张某，该电脑为其所有，并要求

张某将电脑返还给他，张某表示不同意。

两人因此发生纠纷，遂诉至法院。

法院在审理该案时，根据张某的要求追加王某为第三人。

问：该电脑买卖合同的效力如何，本案应如何处理

其次是回答合同效力如何，合同效力约束当事人双方，我国合同属于债权，善意取得制度属于法定，而非意定，所以即使没有合同物权也以发生变动。

## 合同法答案库篇二

个体户张某、王某二人于1999年10月1日从汽车交易中心购得一辆“东风”牌二手卡车，共同从事长途货物的运输业务。

二人各出资人民币3万元。

同年12月，张某驾驶这辆汽车外出联系业务时，遇到李某，李某表示愿意出资人民币8万元购买此车，张某随即将车卖给了李某，并办理了过户手续，事后，张某把卖车一事告知王某、王某要求分得一半款项。

李某买到此车后，于同年年底又将这辆卡车以人民币9万元卖给赵某。

二人约定，买卖合同签订时，卡车即归赵某所有，赵某将车租给李某使用，租期为1年，租金人民币1万元，二人签定协议后，到有关部门办理了登记过户手续。

赵某把车租赁给李某使用期间，由于运输缺乏货源，于是李某准备自己备货，因缺乏资金遂向银行贷款人民币5万元，李某把那辆卡车作为抵押物，设定了抵押，双方签订了抵押协

议，但没有进行抵押登记。

次年11月赵某把该车以人民币10万元的价格卖给了钱某。

12月赵某以租期届满为由，要求李某归还卡车，李某得知赵某把车卖给钱某，遂不愿归还卡车，主张以人民币9万元买回此车，赵某不允，遂生纠纷。

现问：

(1) 张某、王某对卡车是什么财产关系？

(2) 张某、李某的汽车买卖合同是否有效？为什么？

(3) 李某、赵某约定买卖合同签订时，卡车即归赵某所有，该约定是否有效？为什么？

(4) 李某与银行的抵押合同能否生效？为什么？

(5) 李某主张买回卡车的主张能否得到支持？为什么？

(6) 截止纠纷发生时，该卡车所有权归谁享有？为什么？

答案：

(1) 张某、王某对卡车是按份共有关系。

(2) 有效。

因为张某擅自处分共有财产，该合同初为效力待定合同，后经王某默认而得补正，转为有效合同。

(3) 有效。

合同当事人可以自由约定买卖合同标的物所有权转移的时间。

(4) 不能生效。

一是因为李某无权以他人所有之物设立抵押，二是因为未办理抵押登记。

(5) 不能。

因为承租人行使优先购买权应以同等价格为条件。

(6) 归赵某所有。

因为赵某尚未将卡车交付给钱某，卡车所有权并未转移。

### 解题思路

本题虽然人物众多，但彼此之间的法律关系比较简明，案情发展脉络呈流线型，考生只要依情节按图索骥，依次回答每个问题即可。

### 法理详解：

(1)、(2) 张某、王某按份投资购买卡车，共同从事运输业务，依法成立按份共有关系。

按份共有又称分别共有，是指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共有人按照各自的份额分别对共有财产享有权利和承担义务的一种共有关系。

《民法通则》第78条规定：“按份共有人按照各自的份额，对共有财产分享权利，分担义务。”

既为共有关系，共有财产全属于全体共有人所有，因此，共有财产的处分，必须取得全体共有人的同意。

一个或者几个共有人未经全体共有人的同意，擅自对共有财

产进行法律上的处分的，对其他其有人不产生法律效力。

但如果其他共有人事后追认该行为，则该处分行为有效。

《合同法》第51条规定：“无处分权的人处分他人财产，经权利人追认或者无处分权的人订立合同后取得处分权的，该合同不效。”本案中王某事后得知后，要求分得一半款项的行为表明，王某是追认了张某的无权处分行为。

(3)、(6)《合同法》第133条规定：“标的物的所有权自标的物交付时起转移，但法律另有规定或者另有约定的除外。”第(3)问所列情形即属于本条所指的“当事人另有约定的除外”情形，即当事人可以自由约定标的物移转时间，而不受“自标的物交付时起转移”的束缚。

而第(6)问则应适用“标的物所有权自标的物交付时起转移”的约束，依本案案情交待，纠纷发生之时，标的物尚在承租人李某手中，因而赵某并未将卡车交付给钱某，故钱某并未取得所有权，此时卡车所有权仍归赵某所有。

(4)依《担保法》第41条及第42条第(四)项规定，以汽车设立抵押的，应当办理抵押物登记，抵押合同自登记之日起生效。

另外，抵押人应对抵押物依法具有所有权或者处分权，不得非法在他人之物上设立抵押。

(5)承租人享有优先购买权，是以在同等条件下为前提的。

本案中钱某出价10万元，李某出价9万元，显然不构成“同等条件”。

[案情2]:

8月5日上午，某客运公司的长途客车上的检票员发现甲、乙、

丙3人没有买票，于是让某补票。

三人蛮不讲理，司机说：“你们没有买票，我们就可以把你们赶下车，干嘛那么多废话。”三人听后，感到害怕，其中甲、乙马上就补了票，但丙由于身上没带钱，央求汽车把他带到某某站。

检票员不同意，把丙赶下车，当日下午1点，售票员发现客人太多，已经超员5人，于是便拒载后来的客人。

丁由于有急事，央求上车，售票员说，“客车运输不能超载，出了问题，我们要负责的。”丁说：“出了问题，我负责。不管什么问题，我都一人负责。”售票员无奈便让其上了车，还说：“出了问题可由你一个全部负责！”下午3点，售票员发现戊某携带危险品，便随之把危险品拿到车下销毁。

戊坚决反对。

售票员说：“要么你拿着危险品下车，要么让我销毁。”后来，由于拥挤，王某把孕妇赵某挤得流产了。

根据上述案情，回答下列问题：

- (1) 乘车人甲、乙、丙3人没买票，售票员可否把其赶下车？
- (2) 由于丙身上没带钱，售票员最终还是把他赶下车？是否合法？为什么？
- (3) 售票员是否有权销毁旅客携带的危险品？为什么？
- (4) 对于赵某的流产，丁是否应负责？为什么？
- (5) 对于赵某的流产，售票员和其运输公司是否应承担赔偿责任？
- (6) 对于赵某的流产，王某是否应该承担责任？

答案：

(1) 乘车人没买票，售票员不能直接把人赶下车，应先让其补票。

(2) 合法。

因其享受坐车的权利，就应承担付款买票的义务。

(3) 有权。

因其携带的危险品已危及所有旅客的安全。

(4) 丁某对于赵某的流产应负主要责任之一，因其明知超载运输，而强行上车，对造成并加剧引发赵某流产的拥挤状态负有一定责任。

(5) 对于赵某的流产，客运公司负责违约损害赔偿。

但公司可对其工作人员售票员进行追偿，让其承担部分责任。

(6) 对于赵某的流产，如果王某没有过错，王某将不承担任何责任，其责任主要由运输公司承担。

(7) 客运公司应对丙的人身伤害负责。

解题思路

本题可分为两个部分，第(1)–(3)问为第一部分，考查客运合同的权利义务，第(4)–(7)问为第二部分，考查违约责任及人身侵权责任的承担。

本题设计思路比较简明，法律关系也比较简单。

法理详解

(1)、(2)、(3)《合同法》第294条规定：“旅客应当持有效客票乘运。旅客无票乘运、超程乘运、超级乘运或者持失效客票乘运的，应当补交票款，承运人可以按照规定加收票款。旅客不交付票款的，承运人可以拒绝运输。”

第297条规定：“旅客不得随身携带或者在行李中夹带易燃、易爆、有毒、有腐蚀性，有放射性以及有可能危及运输工具上人身和财产安全的危险物品或者其他违禁物品。

旅客违反前规定的，承运人可以将违禁物品卸下，销毁或者送交有关部门。

旅客坚持携带或者夹带违禁物品的，承运人应当拒绝运输。

根据以上两个条文的规定，可得出第(1)–(3)问的答案。

(4)、(5)、(6)、(7)《合同法》第302条规定：“承运人应当对运输过程中旅客的伤亡承担损害赔偿责任，但伤亡是旅客自身健康原因造成的或者承运人证明伤亡是旅客故意，重大过失造成的除外。

前款规定适用于按照规定免票，持优待票或者经承运人许可拱乘的无票旅客。

依该规定，客运承运人对旅客的伤亡应负无过错责任。

本案中赵某作为旅客，在乘运期间人身受到伤害，客运公司依法应负违约损害赔偿责任。

至于丙的伤害赔偿责任，依第302条第2款之规定，仍应由客运公司负担。

因为在第(7)问的假设中，检票员未将不买票的丙赶下车，而是同意将其带到某某站，这就意味着丙是经承运人许可拱乘

的无票旅客，在运输途中发生人身伤亡的，照样适用第302条第1款的规定。

至于丁对赵某的责任，应是建立在一般侵权的责任基础之一的，而王某并无过错，对赵某不应承担责任。

## 合同法答案库篇三

1. 我国合同法调整的关系有（）。

a□婚姻关系b□收养关系

c□监护关系d□财产关系

2. 下列合同中，应当采取书面形式的是（）

a□技术转让合同b.买卖合同

c□租赁合同d.保管合同

3. 我国《合同法》规定属于实践合同的有（）。

a□买卖合同b□委托合同

c□保管合同d□借贷合同

4. 合同是平等主体的自然人、法人、其他组织之间设立、变更、终止（）关系的协议。

a□行政权利义务b□经济权利义务

c□刑事权利义务d□民事权利义务

5. 采取格式条款订立合同的，若格式条款和非格式条款不一

致的，应当采用（）。

a.格式条款b.诚信原则

c.非格式条款d.法律规定

6. 下列合同中，属于要物合同的是（）。

a.租赁合同b.买卖合同

c.加工合同d.借用合同

7. 下列合同中，属于单务合同的是（）。

a.赠与合同b.买卖合同

c.租赁合同d.承揽合同

8. 合同的订立必须要经过（）两个法定阶段。

a□起草和抄写b□意思和表示

c□要约和承诺d□协商和谈判

9. 合同成立的根本标志即在于当事人的意思表示一致，它是指（）。

a□合同当事人完全相同的缔约目的

b□合同的当事人必须就合同的主要条款业已作出了一致的意思表示

c□虽未合意但已有协议

d□当事人对合同的次要条款或者非必要条款业已达成协议

10. 甲公司出售一批衬衫，每12件装一个箱，乙公司向甲公司发电报订购1200件，甲公司回电告知单价，并说有充足现货，一个月内保证可以到货。乙公司复电：“此价格可以，但请将12件装一纸箱的包装改为10件一箱的包装。”甲公司收到乙公司的电报后没有回电。

一个月后，乙公司去甲公司提货，甲公司说，双方意思表示不一致，合同没有成立，故他们没有任何责任。

综上所述，下列提法正确的是（）。

a□根据合同意思表示真实的要求，此合同没有成立

b□乙公司的要求改包装的电报只能是反要约

c□只有合同的全部条款完全一致，合同才能成立

d□只要合同的主要条款一致，合同就能成立，故此合同成立

11. 甲乙双方协商达成协议，双方代表人均在合同文本上签了字，但都未盖合同公章，不久甲方开始分批交货，乙方收货后付款。后因货物质量问题诉至法院，该合同（）。

a□无效，已履行部分双方返还

b□有效，已履行部分不再返还

c□合同未成立，已履行部分双方返还

d□合同已成立，已履行部分不再返还

12. 我国《合同法》规定：合同成立的地点是（）。

a□合同签订地b□合同承诺生效地

c□当事人户籍所在地d□当事人主营业地

13. 甲学校与乙公司订立了联营合同，甲以营业用房投资，乙以货币投资，但约定甲不参加经营，不承担风险，甲向乙每年支付其投入资金的20%，该联营合同（）。

完全有效b□完全无效

c□可变更可撤销d□效力未定

14. 按照我国《合同法》第33条的规定，当事人采用信件、数据电文等形式订立合同的，若合同要成立，对确认书的要求是（）。

a□可以在合同成立之后要求签订确认书，签订确认书时合同成立

b□可以在合同成立同时要求签订确认书，签订确认书时合同成立

c□可以在合同成立之前要求签订确认书，签订确认书时合同成立

d□可以不要求签订确认书，合同也成立

15. 孙某13岁，是个业余小提琴手，欲在音乐厅举办个人音乐会，音乐厅与其达成协议有偿演出，该协议（）。

有效b□无效

c□可变更可撤销d□效力未定

16. 在合同成立时，采用数据电文形式订立合同的，合同的成立地点为（）。

a□承诺生效的地点b□经常居住地

c□收件人的主营业地d□合同签订地

17. 法律规定应当采用书面形式的合同，当事人未采用书面形式，但已履行主要义务的，该合同（）

a□有效成立b.可变更可解除

c□无效d.可撤销

18. 代位权行使的费用由（）。

a□债务人承担b□代位权人承担

c□全体债权人承担d□债务人和债权人共同承担

19. 撤销权行使的除斥期间情况之一，是在债权人知道或者应当知道撤销事由时，撤销权的行使期间为（）。

a□6个月b□1年

c□2年d□3年

20. 合同的变更，仅仅涉及（）。

a□合同的标的变更

b□内容的局部变更

c□合同权利义务所指向的对象变更

d□当事人的变更

21. 合同的转让就是合同的（）。

a□主体的变更b□客体的变更

c□内容的变更d□全部基本条款的变更

22. 我国对合同权利转让采取的标准是（）。

a.自由主义b.当事人同意主义

c.通知主义d.法定主义

23. 当事人（）是合同正常变更的唯一条件。

a□具有行为能力b□具有意思能力

c□协商一致d□不违法

24. 所谓合同的情势变更是指，在合同成立以后，作为该合同基础的事由，（）发生了并非当初所能预料的变化，此时，如果依然坚持原来合同的法律效力，必然产生不公平的结果。

a□意思表示不真实b□主体不合格

c□违法d□由于不可归责于当事人的原因

25. 合同的变更（）。

a□原则上仅向过去发生效力

b□不存在溯及力的问题

c□已经履行的债务因合同的变更而失去了法律根据

d□未变更的权利义务不再继续有效

26. 合同变更不影响当事人要求赔偿损失的权利。合同变更过程中使一方当事人遭受的损失，除依法或者依约可以免除责任的以外，有过错的一方应当承担赔偿损失的责任。故（）。

a□合同中原来约定的争议条款的效力，不再继续有效

b□合同中原来约定的争议条款的效力，可以继续有效

c□合同中原来约定的争议条款的效力，不能继续有效

d□合同中原来约定的争议条款的效力，当然继续有效

27. 违约责任是一种（）法律责任。

a□合同b□侵权

c□欺诈d□不正当竞争

28. 违约行为是当事人（）。

a□违反法律规定的行为

b□违反合同约定的行为

c□应当对合同不能成立负有责任的行为

d□给对方当事人造成人身和其他财产损失的行为

29. 违约责任的确指当事人（）。

a□表示要承担对方的损失

c□已经承担了对方当事人的损失

d□是仲裁机构或者人民法院解决合同纠纷的裁判结果

30. 违约责任的一般归责原则是（）。

a□公平责任原则 b□违约责任原则

c□过错责任原则 d□严格责任原则

31. 承担违约责任的方式有（）。

a□继续履行合同、采取补救措施、提起诉讼

b□继续履行合同、采取补救措施、请求仲裁

c□继续履行合同、采取补救措施、赔偿损失

d□继续履行合同、追究对方侵权责任、赔偿损失

32. 当事人如果认为约定的违约金过高或者过低的，可以（）

a□单方面调整违约金的数额

b□单方面向仲裁机构或者人民法院请求调整违约金数额

c□双方向仲裁机构或者人民法院请求调整违约金数额

d□有第三方进行调解违约金的数额

33. 合同无效后，合同中解决争议的条款（）。

a□也随之无效b□视具体情况而定

c□有效d□依当事人约定

34. 具有撤销权的当事人自知道或应知道撤销事由之日起1年内行使撤销权，1年的性质为（）。

a□诉讼时效b□除斥期间

c□履行期间d□以上都不是

35. 无处分权的人处分他人财产的合同属于（）。

a□为自始无效合同b□为效力未定合同

c□为可变更可撤销合同d□以上都不是

36. 合同履行费用的负担不明确的，由（）负担。

a.履行义务的一方b.接受履行的一方

c.合同双方当事人d.协商确定

37. 中国甲企业与美国乙企业订立一份国际技术转让合同，合同中未规定应适用的法律。现双方因转让费支付问题发生争议，乙企业在北京起诉甲企业，北京第一中级人民法院受理此案后，应适用的法律是（）。

a.双方协议约定b.美国法律

c.国际条约d.与合同有最密切联系的国家的法律

38. 人民法院对合同所作的解释是（）。

a□法理解释b□有权解释

c□体系解释d□历史解释

39. 买卖合同与易货交易合同的区别点是（）。

a□是转移标的物所有权的合同

b□是标的物所有权与价款对价转移的合同

c□是双务有偿合同

d□是诺成合同

40. 可以任意撤销的赠与合同（）。

a□可以是所有类型的赠与合同b□仅限于一般的赠与合同

c□可以是经过公证的赠与合同d□可以是具有道德义务性质的赠与合同

41. 借款合同抵押担保中可以抵押的财产有（）。

a□土地所有权b□依法可以处分的国有土地使用权

c□宅基地土地使用权d□某大学校舍

42. 我国《合同法》规定租赁合同的租赁期限不得超过（）。

a.1年b.5年

c.d.

43. 融资租赁合同的租赁标的物瑕疵担保责任（）。

- a□由出租人承担瑕疵担保责任
- b□出租人不承担瑕疵担保责任
- c□由承租人承担瑕疵担保责任
- d□由双方当事人约定承担瑕疵担保责任

44. 承揽合同成立后，定作人的权利和义务主要有（）。

- a□仅仅在承揽人尚未履行合同时，可以要求解除
- c□加工合同的定作人在提供原材料前，可以要求解除合同
- d□定作人要求解除合同的，但要赔偿承揽人的损失

45. 承揽人擅自将承揽的主要工作任务交由第三人完成，定作人的权利有（）。

- a□可以解除合同
- b□在第三人存在不能完成合同任务的前提下，可以解除合同
- c□不能解除合同，只能不接受第三人完成的工作成果，并要求承揽人自己完成工作任务
- d□在承揽人不能按约定完成合同的前提下，可以解除合同

46. 建筑工程合同的形式（）。

- a□可以是书面的b□可以是口头的
- c□必须是书面的d□必须是经过公证的

47. 货运合同的货物（ ）。

a□不能是易燃易爆的危险品

b□在运输过程中毁损、灭失的，货物的所有人自己承担损失

c□在运输过程中因自然属性或者合理的损耗减少的，承运人不负责赔偿

48. 委托开发完成的发明创造，除当事人另有约定的以外，申请专利的权利属于（ ）。

a.研究开发人所有b.委托开发人所有

c.研究开发人与委托开发人共同所有d.国家所有

49. 保管合同自（ ）时成立，但当事人另有约定的除外。

a□承诺到达要约人

b□合同书签定

c□保管物交付

d□双方就合同主要条款协商一致

50. 行纪人依行纪合同从事行纪业务时可能与第三人订立买卖合同，在该买卖合同关系中，行纪人属于（ ）。

a□当事人b.代理人

c□居间人d.利害关系人

参考答案

1□d2□a3□c4□d5□c6□d7□a8□c9□b10□d

11□b12□b13□a14□c15□a16□c17□a18□a19□b20□b

21□a22□c23□c24□d25□b26□d27□a28□b29□b

30□d31□c32□b33□c34□b35□b36□a37□d38□b39□b

## 合同法答案库篇四

### 一、单项选择题

1. 下列合同中，属于要物合同的是□(c)□

a□租赁合同b□买卖合同c□加工合同d□借用合同

2. 按照我国《合同法》第33条的规定，当事人采用信件、数据电文等形式订立合同的，若合同要成立，对确认书的要求是(c)□

a□可以在合同成立之后要求签订确认书，签订确认书时合同成立

b□可以在合同成立同时要求签订确认书，签订确认书时合同成立

c□可以在合同成立之前要求签订确认书，签订确认书时合同成立

d□可以不要求签订确认书，合同也成立

3. 无处分权的人处分他人财产的合同属于(c)□

a□为自始无效合同b□为效力未定合同c□为可变更可撤销合

同d□以上都不是

4. 合同履行费用的负担不明确的，由(b)分担。

a□履行义务的一方b□接受履行的一方c□合同双方当事人d□协商确定

5. 我国《合同法》规定属于实践合同的有(d)□

a□买卖合同b□委托合同c□保管合同d□借贷合同

6. 采取格式条款订立合同的，若格式条款和非格式条款不一致的，应当采用□(c)□

a□格式条款b□诚信原则c.非格式条款d.法律规定

7. 在合同成立时，采用数据电文形式订立合同的，合同的成立地点为(b)□

a□承诺生效的地点b.经常居住地c.收件人的主营业地d□合同签订地

8. 具有撤销权的当事人自知道或应当知道撤销事由之日起1年内行使撤销权，1年的性质为(a)□

a.诉讼时效b.除斥期间c.履行期间d□以上都不是

9. 违约行为是当事人(d)□

a.违反法律规定的行为c.应当对合同不能成立负有责任的行为

b□违反合同约定的行为d□给对方当事人造成人身和其他财产损失的行为

10. 买卖合同标的物的毁损、灭失的风险在标的物交付之前由(a)

a. 买受人承担  b. 出卖人承担  c. 担保人承担  d. 第三人承担

11. 当借款合同双方当事人不能确定支付利息期限时，借款期间不满(a)的，应当在退还借款时一并支付。

a.  3个月  b.  6个月  c.  12个月  d.  24个月

12. 共同承担人对定作人(b)

a. 不承担连带责任  b. 承担连带责任  c. 谁的过错谁承担责任  d. 由法律作出规定

13. 委托开发完成的发明创造，除当事人另有约定的以外，申请专利的权利属于(b)

a. 研究开发人所有  c. 研究开发人与委托开发人共同所有

b. 委托开发人所有  d. 国家所有

14. 行纪人依行纪合同从事行纪业务时可能与第三人订立买卖合同，在该买卖合同关系中，行纪人属于(a)

a.  当事人  b. 代理人  c. 居间人  d. 利害关系人

15. 在下列哪种情形下，当事人有权解除合同(c)

a.  已经成立的合同严重欠缺合同生效要件  b.  已经成立的合同意思表示不真实

c.  当事人履行的地点不适当，但未影响合同目的的实现

d□在履行期限届满前，当事人明确表示不履行主要债务

16. 下列合同中，应当采取书面形式订立的有(b)□

a□技术转让合同b□租赁合同c□房屋租赁合同d□保管合同

17. 甲乙双方协商达成协议，双方代表人均在合同文本上签了字，但都未盖合同公章，不久甲方开始分批交货，乙方收货后付款。后因货物质量问题诉至法院，该合同(c)□

a□无效，已履行部分双方返还b□有效，已履行部分不再返还

c□合同未成立，已履行部分双方返还d□合同已成立，已履行部分不再返还

18. 具有撤销权的当事人自知道或应知道撤销事由之日起1年内行使撤销权，1年的性质为(b)□

a.诉讼时效b□除斥期间c□履行期间d□以上都不是

19. 甲公司与乙公司订立合同，规定甲公司应于某年8月1日交货，乙公司应于8月7日付款。7月底，甲公司发现乙公司财产状况恶化，无支付货款的能力，并有确切的证据，遂提出终止合同，但乙公司未允。基于上因素，甲公司于8月1日未按约定交货。依据合同法原理，有关本案的正确表述是(a)□

a□甲公司有权不按合同约定交货，除非乙公司提供了相应的担保

b.甲公司无权不按合同约定交货，但可以要求乙公司提供相应的担保

c.甲公司应按合同约定交货，但可以仅先交付部分货物

d.甲公司应按合同约定交货，如乙公司不支付货款可追究其违约责任

20. 效力未定合同不同于其他合同的最大特点在于(a)□

a.合同尚未成立b□合同存在瑕疵尚待当事人进行补正

c□此类合同须经权利人的追认才能生效d□合同违反了法律的禁止性规定

## 二、多项选择题

1. 合同法的基本原则有(abcde)□

a.平等、自愿原则b.公平原则c.合法原则d□诚实信用原则e.保护公序良俗原则

2. 下列合同中，可撤销的情形是(ab)□□

a.因重大误解而订立b□因显失公平而订立c.因一方受欺诈而订立

d□损害国家利益的行为e.恶意串通损害第三人利益的

3. 我国合同法律制度规定当事人承担的违约责任主要有(bde)□

a□支付定金b□赔偿损失c.中止履行合同d继续履行合同e.采取补救措施

4. 借款合同抵押担保中不得抵押的财产有(acde)□

a.土地所有权b□国有土地使用权c.宅基地土地使用权d□某大学校舍

e□夫妻离婚涉及有争议的财产

5. 仓储合同的法律特征有(abde)□

a.保管人须为有仓储设备并专事仓储保管业务的民事主体b□其保管的对象是动产

c.其保管的对象是不动产d□为诺成、双务合同e.为有偿、不要式合同

6. 依照我国有关法律及行政法规的规定，须经审批机构审批方为生效的合同有(abe)

a□中外合资经营企业合同b□中外合作经营企业合同c□涉外贸易买卖合同

d□技术引进合同e□对外合作开采海洋石油资源合同

7. 下列情况，属无效合同的有(cde)□

a□因欺诈而订立的合同b□因胁迫而订立的合同c□损害国家利益的合同

d□无行为能力人订立的合同e□当事人以合法形式掩盖非法目的合同

8. 在权利质押中可以质押的权利有(abcde)□

a□汇票b□存款单c著作权中的财产权

d□依法可以转让的股票e□依法可以转让的商标专用权

9. 融资租赁合同的法律特征有(abcd)□

a□是转移财产使用权的合同b□为双务合同c□为有偿合同  
d□为诺成合同e□为要式合同

10. 技术咨询报告包括就特定技术项目提供的合同种类有□(abcd)□

a□可行性论证合同b□技术预测合同c□专题技术调查合同  
d□分析评价报告合同e□关于风险分担合同

### 三、填空题

1□合同法基本原则具有一般规范性和不确定性。

2. 我国《合同法》第22条规定，承诺应当以通知的方式作出。

3. 合同的保全包括代位权和撤销权。

4. 合同终止的原因，是指引起合同权利义务关系终止的法律事实。

5. 我国的合同法律制度规定当事人承担违约责任的形式主要包括继续履行合同、采取补救措施和赔偿损失。

6. 借款合同的担保可以采用三种形式：抵押担保、质押担保和保证担保。

7. 根据租赁的标的物来划分，租赁合同可分为动产租赁与不动产租赁。

8. 运输合同最主要的当事人为承运人和托运人。

9. 在行纪合同中，行纪人以自己的名义为委托人进行贸易活

动。

10. 广义的合同法是指调整合同法关系的法律规范的总称。

11. 一般来说，承诺生效的地点就是合同成立的地点。

12. 意思表示瑕疵依瑕疵是否基于表意人自身的原因，分为意思表示不一致和

意思表示不自由, 两种类型。

13. 乙合同的移转包括债权让与、债务承担.

14. 混同的原因有概括承受特定承受。

15. 根据赠与合同成立和履行的时间关系可分为现实赠与合同和非现实赠与合同。

16. 建设工程承包合同按照合同的标的可分为总承包合同和分项承包合同。

17. 从技术合同成立是否以一定的形式为要件来看，技术开发合同是要式合同。

18. 委托合同的受托人以委托人的名义和费用办理委托业务。

#### 四、名词解释

可撤销的合同:可撤销的合同，是指已经生效但因当事人的意思表示没有表现其真实意志，违反自愿原则而可由一方当事人请求撤销的合同。

合同的承受:合同的承受，是指合同当事人一方将其在合同中的权利义务全部转移于第三人，第三人承受其在合同中的地位，享受权利并承担义务。

侵权责任:侵权责任,是指当事人的行为违反了我国法律和行政法规的规定,损害了国家、集体和他人的合法权益时应当承担的法律责任。

合同解释:合同解释,是指在合同生效及履行合同过程中双方当事人因理解合同条款的涵义发生歧义时应当如何适用法律的一种制度。

房屋租赁合同:房屋租赁合同,是指出租人和承租人之间关于出租人将房屋交付承租人使用,承租人交付租金并于合同终止时将租用的房屋返还给出租人的协议。

缔约过失责任:缔约过失责任,是指在合同缔结过程中,一方因违背其依据诚实信用原则所应尽的义务,而致使另一方的信赖利益遭受损失时,所应承担的民事责任。

同时履行抗辩权:同时履行抗辩权,是指在未约定先后履行顺序的双务合同中,当事人一方在对方未为对待给付以前,有拒绝自己给付的权利。

赔偿损失:赔偿损失,是指由于当事人不履行合同或不完全履行合同给对方造成损失时,应当承担的财产责任。

试用买卖:试用买卖,是指当事人约定试验或检验标的物,以买受人认可标的物为条件的买卖合同。

捐赠:捐赠,是指为了社会公益事业或其他目的,无偿地将财产给与他人法律行为。

五、简答题1. 简述构成欺诈须具备的要件有哪些

构成欺诈须具备的要件有:

(1) 须有欺诈行为,包括陈述虚构事实或隐瞒真实情况。

(2) 须欺诈人有欺诈的故意。

3) 须相对人因欺诈而陷于错误，即这种错误与欺诈之间有因果关系。

(4) 须受欺诈人基于错误而与欺诈人订立合同。

2. 简述法定抵销的要件。

法定抵销的要件有：

(1) 双方当事人互负债务和互享债权。

(2) 主动债权须已到清偿期。

(3) 双方债的标的的种类相同。

(4) 债务根据其性质和法律的规定可以抵销。

3. 简述法律管辖竞合的含义。

法律管辖竞合，是指两个或两个以上的法律有权管辖某一个具体的法律关系，本着特别法优先适用于普通法的原则，凡出现有其他特别法规范可以调整合同法律关系时，《合同法》暂居幕后，让其他的法律法规优先进行调整，只有在其他的法律法规调整乏力时，才适用《合同法》的总则部分或其基本原则。

4. 简述委托合同的特征。

委托合同的特征有：

(1) 委托合同的性质是提供服务。

(2) 委托合同是诺成合同和非要式合同。

(3) 委托合同可以是有偿的，也可以是

无偿的。

(4) 委托合同具有一定的人身性质。

(5) 委托事项的范围由委托人确定。

6) 受托人既可以以委托人的名义，也可以以自己的名义处理委托事务。

5. 简述合同的一般法律约束力表现在哪些方面

合同的一般法律约束力主要表现为：(1) 当事人不得擅自变更或者解除合同；(2) 当事人应按合同约定履行其合同约定的义务；(3) 当事人应依法或依诚实信用原则履行一定的合同外义务。

6. 先履行抗辩权的适用条件有哪些

先履行抗辩权的行使应当具备以下条件：(1) 双方当事人须由同一双务合同互负债务，

(2) 须双方所负的债务有先后履行顺序；(3) 应当先履行的当事人未履行或履行债务不符合约定。

7. 简述赠与合同任意撤销的主要内容。

赠与合同的任意撤销，是指赠与合同成立后，赠与人按照自己的意思而撤销赠与。由于赠与合同具有无偿性，所以法律允许赠与人任意撤销。由于这种撤销具有任意性，如果不对其加以限制，则等于赠与合同对当事人没有任何约束力，因此，对赠与合同的任意撤销有以下几方面的限制：(1) 可以任意撤销的赠与合同仅限于一般的赠与合同。(2) 撤销必须在赠与财产权利转移之前作出。

8. 简述融资租赁合同的法律特征。

届满后对租赁权享有选择权。

六、论述题(12分) 1. 试从法律责任竞合的概念分析法律责任竞合的意义。

法律责任竞合，是指行为人的行为触犯了两个或两个以上法律的禁止性规定，行为人因此要受到两个或两个以上的法律的管辖，并根据管辖法律的规定承担具体的法律责任，权利人可选择适用相关的法律维护自己的合法权益。《合同法》第122条规定：“因当事人一方的违约行为，侵害对方人身、财产权益的，受损害方有权选择依照本法要求其承担违约责任或者依照其他法律要求其承担侵权责任。”这里说的其他法律包括产品质量法，消费者权益保护法、计量法、商标法、专利法，著作权法，公司法，反不正当竞争法等法律，这条规定可以使合同当事人的权益受到更充分的保护。

综上所述，法律责任竞合的意义有：因为不同的法律所维护的社会秩序及追求目标不同，所以不同的法律规定的法律责任很可能是不一致的，例如行为人的行为既违反了合同法的规定，又违反了反不正当竞争法的规定时，当事人就面临适用哪个法律追究其法律责任的问题。传统的合同法确认当事人承担违约责任只是根据合同法的规定，而对违约人同时违反了其他法律的规定缺乏管辖的依据，于是只得追究其违约责任，而不能追究其更为严重的其他法律责任。现行合同法规定了法律责任竞合制度，如果当事人的行为违反了合同的约定，同时又违反了其他法律的规定，给对方当事人造成人身和财产损害时，受损害方可选择适用合同法或其他法律请求违约方承担违约责任或侵权责任，以更有效地维护当事人的合法权益。2. 试述违约责任的构成。

违约责任主要由以下几方面条件构成：

1. 主体条件

违约责任是当事人违反了有效合同后应当承担的法律责任，所以凡是违约责任必然是当事人因不履行合同或不完全履行合同导致的法律后果。违约责任的主体应是有效合同的当事人，是有权独立主张自己利益和独立参加仲裁或诉讼活动的主体，主体资格是主体进行各种法律行为的前提条件，如果主体资格不合格的或有缺陷的，就不能构成有效的合同，当事人也就不必承担违约责任。

## 2. 违约行为

当事人承担违约责任的一个基本前提是违反了合同规定的义务，而合同中一方当事人的义务就是另一方当事人的权利，如果一方当事人不履行自己的义务必然使对方的权利得不到实现。

违约行为，是指合同的当事人没有按照合同约定的条件和时间履行合同。包括两种情况：

(1) 作为的违约，是指义务人应当以自己的主动行为完成合同规定的义务。

(2) 不作为的违约，是指少数合同规定合同的当事人应当以自己某些不作为的承诺作为合同成立必要的基础。

## 3. 承担违约责任的主观条件

在让违约者承担违约责任时，构成继续合同义务的违约责任并不需要主观上有过错。而是看违约方有无履约能力，若有，则对方要求继续履行合同义务时，必须履行合同义务。

## 七、案例分析题

(一) 某厂(以下简称甲方)与某研究所(以下简称乙方)于8月15日签订了一份技术

开发合同。合同约定，甲方委托乙方研究开发汽车自动喷漆装置。双方约定，研制费由甲方支付，研制出的成果归甲方使用。4个月后，乙方研制成功，甲方按约定支付研制费，同时依约定享有成果使用权。4月乙方将该技术成果向专利局申请发明创造专利权。甲方得知后也向专利局申请该技术的发明创造专利权。

## 合同法答案库篇五

一、选择题：（在下列选择项中，有一个或多个答案，全答对者才能得分。每个2分，共计60分）

1、《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已由中华人民共和国第十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二十八次会议于2007年6月29日通过，现予公布，从□c□时候起正式实施。

a2007□7□29b2007□12□31c2008□1□1d2008□2□1

2、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共分为□c□章

a六b七c八d九

3、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的企业、个体经济组织、民办非企业单位等组织与劳动者建立劳动关系□□abcd□或者终止劳动合同，适用本法。

a订立b履行c变更d解除

4、订立劳动合同，应当遵循合法□□abcd□的原则。

a公平b平等自愿c协商一致d诚实信用

5、用人单位在制定、修改或者决定有关劳动报酬、工作时间、休息休假、劳动安全卫生、保险福利、职工培训、劳动纪律

以及劳动定额管理等直接涉及劳动者切身利益的规章制度或者重大事项时，应当经□d□或者全体职工讨论，提出方案和意见，与工会或者职工代表平等协商确定。

a上级主管部门b单位党委c单位党政领导d职工代表大会

6、在规章制度和重大事项决定实施过程中，工会或者职工认为不适当的，有权向用人单位提出，通过协商予以修改完善。用人单位应当将直接涉及劳动者切身利益的规章制度和重大事项决定公示，或者□c□

a下发相关文件b存档c告知劳动者d报上级主管部门

7□□a□以上人民政府劳动行政部门会同工会和企业方面代表，建立健全协调劳动关系三方机制，共同研究解决有关劳动关系的重大问题。

a县级b市级c省级d国务院

8、工会应当□ab□劳动者与用人单位依法订立和履行劳动合同，并与用人单位建立集体协商机制，维护劳动者的合法权益。

a帮助b指导c代替d督促

9、用人单位招用劳动者，不得扣押劳动者的□b□和其他证件。

a用工合同b居民身份证c暂住证d钱物

10、用人单位招用劳动者，不得要求劳动者提供□c□或者其他名义向劳动者收取财物。

a保证b与工作无关的证件c担保d定金

11、建立劳动关系，应当订立□d□劳动合同。

a要有律师担保的b口头c公证d书面

12、已建立劳动关系，未同时订立书面劳动合同的，应当自用工之日起□c□订立书面劳动合同。

a六个月b一年c一个月内d二个月

13、用人单位未在用工的同时订立书面劳动合同，与劳动者约定的劳动报酬不明确的，新招用的劳动者的劳动报酬按照集体合同规定的标准执行；没有集体合同或者集体合同未规定的，实行□b□

a随便制定b同工同酬c按照上级文件执行d不用付报酬

14、劳动合同分为□abc□的劳动合同。

a固定期限劳动合同b无固定期限劳动合同c以完成一定工作任务为期限d口头合同

15、用人单位与劳动者约定合同终止时间的劳动合同，是指□a□

a固定期限劳动合同b无固定期限劳动合同c以完成一定工作任务为期限d口头合同

16、劳动合同期限三个月以上不满一年的，试用期不得超过□d□

a六个月b三个月c一年d一个月

17、劳动合同期限一年以上不满三年的，试用期不得超过□b□

a六个月b二个月c一年d三年

18、三年以上固定期限和无固定期限的劳动合同，试用期不得超过□a□

a六个月b二个月c一年d三年

19、以完成一定工作任务为期限的劳动合同或者劳动合同期限不满□b□的，不得约定试用期。

a六个月b三个月c一年d一个月

□d□并不得低于用人单位所在地的最低工资标准。

a五十b六十c七十d八十

21、用人单位应当按照劳动合同约定和国家规定，向劳动者及时足额支付劳动报酬。用人单位拖欠或者未足额支付劳动报酬的，劳动者可以依法向当地□a□申请支付令□□a□应当依法发出支付令。

a人民法院人民法院b人民法院人民政府c人民政府人民政府d  
人民政府人民法院

22、劳动者提前□b□以书面形式通知用人单位，可以解除劳动合同。劳动者在试用期内提前□b□通知用人单位，可以解除劳动合同。

a三十日五日b三十日三日c七日三日

d三十日三十日

23、非全日制用工，是指以小时计酬为主，劳动者在同一用人单位一般平均每日工作时间不超过□c□

小时，每周工作时间累计不超过□c□小时的用工形式。

a八五十六b二十四c四二十四d三二十一

24、用人单位自用工之日起超过一个月不满一年未与劳动者订立书面劳动合同的，应当向劳动者每月支付□a□的工资。

a二倍b一倍c三倍d四倍

25、用人单位违反本法规定，以担保或者其他名义向劳动者收取财物的，由劳动行政部门责令限期退还劳动者本人，并以每人□b□以下的标准处以罚款；给劳动者造成损害的，应当承担赔偿责任。

a五百元以上一千元b五百元以上二千元c五百元以上三千元d一千元以上二千元

26、用人单位对已经解除或者终止的劳动合同的文本，至少保存□d□备查。

a一年b三年c五年d二年

27、本法施行前已建立劳动关系，尚未订立书面劳动合同的，应当自本法施行之日起□b□内订立。

a六个月b一个月c一年d一周

28、劳务派遣单位应当依照公司法的有关规定设立，注册资本不得少于□d□

a二十万元b三十万元c四十万元d五十万元

29、集体合同订立后，应当报送劳动行政部门；劳动行政部门自收到集体合同文本之日起□c□内未提出异议的，集体合同

即行生效。

a一个月b七天c十五日d半年

30、经济补偿按劳动者在本单位工作的年限，每满一年支付一个月工资的标准向劳动者支付。六个月以上不满一年的，按一年计算；不满六个月的，向劳动者支付[]d[]工资的经济补偿。

a一个月b二个月c三个月d半个月

二、问答题：（共计4个，每个10分）

- 1、劳动合同应当具备哪些条款？
- 2、用人单位具备什么情形，劳动者可以解除劳动合同？
- 3、劳动者具备什么情形，用人单位可以解除劳动合同？
- 4、劳动合同终止的条件是什么？

《合同法》

将本文的word文档下载到电脑，方便收藏和打印

推荐度：

点击下载文档

搜索文档